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 已由 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清发改行审〔2022〕5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由清新区财政统筹解决，招标人为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位于滨江下游峡谷出口处，闸坝控制滨江流域集雨面积 1660km²，干流河长 89km，是一宗以灌溉为主，兼有发电、防洪、供水、交通和旅游综合利用的 II 等大(2)型工程。

工程包括拦河闸坝、东、西干渠渠首等部分，闸坝全长 216.9m。拦河闸坝采用分离式闸室，溢流堰结构为 150#混凝土内包 75#浆砌石结构，堰型为 WES 型实用堰，上游铺盖为混凝土结构，下游消力池为综合式消力池，消力池尾端设置有消力槛，后接护坦段、海漫段、防冲槽段。

2.2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2.2.1 工程规模及内容：(1) 修缮枢纽拦河闸及东进水闸启闭机房，其中拦河闸启闭机房总面积约 1182.33m²，东进水闸启闭机房总面积约 52.50m²；

(2) 更换闸门及配套启闭设备 15 套，其中拦河闸 13 套，东进水闸 2 套；

(3) 更换低压配电柜、低压馈线柜及备用柴油发电机等不合格机电设备；

(4) 新增枢纽自动化控制、远程数字监控系统；

(5) 闸室帷幕灌浆进行防渗加固；

(6) 消能防冲加固，在中间 3#~11#闸孔原一级消力池下游新建二级消力池，对 1#~2#、12#~13# 闸孔原一级消力池下游海漫进行改建；

(7) 在启闭室、配电房及管理房等增配 20 具手提式灭火器；

(8) 现状枢纽砼表面损伤加固处理及东、西进水渠挡墙裂缝和渗漏加固处理；

(9) 新增水闸观测设施，包括新增闸基渗流、变形自动监测设施及水力学自动监测设施

等。

2.2.2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括的所有内容。

2.3 招标控制价：47,078,828.01 元【其中建筑工程费：24,666,948.99 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费：2,839,345.70 元；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费：10,065,121.98 元；施工临时工程费：5,824,807.74 元(包含安全生产措施费：1,075,413.35 元)；独立费用：195,283.01 元；基本预备费：3,487,320.59 元】；本项目的安全生产措施费、基本预备费为固定价，不作下浮。

2.4 计划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具体工期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5 建设地点：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应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3.3 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并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

3.4 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类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

3.5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专职安全员和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3.6 拟投入本工程的现场管理人员要求：除项目负责人 1 名、技术负责人 1 名、专职安全员 1 名外，另配备施工员 1 名、质检员 1 名、材料员 1 名、资料员 1 名，且均已取得水利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核发岗位合格证书，项目组人员须一人一岗，不得兼任。

以上项目组人员必须是本公司的正式员工并在本公司购买社保【提供近 3 个月（不含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社保证明材料】。

3.7 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定）。

3.8 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9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内在国家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注：1、由投标人按要求提



供。2、查询要求：①裁判日期（注：须在检索条件中显示）选项统一以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的同1日为开始日、以招标公告发布日的前1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按成立日期算起。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进行查询；③“案由”选项中投标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项罪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3项罪名。④“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必须单独检索，不允许单位与个人、或两人以上（含两人）同时检索。3、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3.10 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投标申请人声明》。

3.11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2 踏勘现场：本项目需要踏勘现场（踏勘证明格式见“附件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提供现场踏勘证明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内。

注：未在本招标公告第3点投标人资格要求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审查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实行全电子招标投标，招标文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日程安排（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5.2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5.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补充说明

7.1 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

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7.2 资格审查结果及中标结果将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投标人的监督。

7.3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建设单位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最新修订的《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7.4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登记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关于企业信息登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服务指南 > 办事指南 > 企业信息登记指引。

7.5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

异议受理电话：0763-5812722

地 址：清远市清新区明霞大道中 25 号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地址：清远市清新区明霞大道中 25 号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0763-5812722

招标代理机构：清远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清远市清城区沿江路南五座五楼 505 室

联系人：向先生

电话：0763-3981039



招标人：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清远市新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3 年 09 月 28 日